

#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3年度，公司监事会的全体成员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认真履行了自身的职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，维护了公司、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。现将2023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和决议内容

1、公司于2023年2月16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：《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摘要、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、《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、《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

2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：《公司2023年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摘要。

3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：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摘要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》。

4、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：《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报告》。

### 二、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

#### 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赋予的职权，积极参加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，对公司的决策程序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决策程序遵守了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中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## 2、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

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、检查和审核，认为：公司的财务体系和制度较为完善、健全；收入、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23年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## 3、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收购资产事项。

## 4、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因日常经营活动需要，和部分关联方法人发生了少许关联采购、销售，但因金额较少未超过50万，均在经理层的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董事会审批并进行披露。

## 5、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、资产置换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，无非货币性交易事项、无股权、资产置换情况，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。公司前期涉及的诉讼事项、违规担保事项均以通过破产重整程序予以消除，同时公司已积极对外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6、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，认为：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## 7、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，监事会认为：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合法，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，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024年，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报告

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 4月23日